

鐵道局及所屬公務預算對地方政府、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經費彙總表
110年度截至第2季止

單位:新臺幣元

項次	補(捐)助機關	受補(捐)助對象所 歸屬之直轄市或 縣(市)	受補(捐)助對 象	補(捐)助事項或用 途	核准日期	補(捐)助金額 (含累積金額)	累積執行金額	備註 (工作計畫/科目名稱)
公務預算合計							356,794,000	
一、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							294,000	
1	交通部鐵道局	各縣市	退休退職人員 及遺眷	退休(職)人員三節慰 問金。	110年2月9日	138,000	84,000	一般行政－基本行政工作維持/獎補助費
2	交通部鐵道局 北部工程處	各縣市	退休退職人員 及遺眷	退休(職)人員三節慰 問金。	110年2月9日	66,000	44,000	國家鐵道建設與管理－北部鐵道工 程建設與管理/獎補助費
3	交通部鐵道局 東部工程處	各縣市	退休退職人員 及遺眷	退休(職)人員三節慰 問金。	110年2月9日	150,000	108,000	國家鐵道建設與管理－東部鐵道工 程建設與管理/獎補助費
4	交通部鐵道局 南部工程處	各縣市	退休退職人員 及遺眷	退休(職)人員三節慰 問金。	110年2月9日	84,000	50,000	國家鐵道建設與管理－南部鐵道工 程建設與管理/獎補助費
5	交通部鐵道局 中部工程處	各縣市	退休退職人員 及遺眷	退休(職)人員三節慰 問金。	110年2月9日	12,000	8,000	國家鐵道建設與管理－中部鐵道工 程建設與管理/獎補助費
二、對地方政府補助							356,500,000	
1	交通部鐵道局 南部工程處	高雄市	高雄市政府	補助辦理高雄市區鐵 路地下化工程施作 等。	95年1月19日 (110年1月5日)	64,135,200,000 (70,060,756,000)	109,900,000	本計畫由鐵道局南工處執行辦理， 並未撥付受補助機關。 (鐵路設計畫－高雄市區鐵路地下 化計畫(含左營及鳳山)/獎補助費)
2	交通部鐵道局	臺中市	臺中市政府	補助辦理臺中都會區 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 心北屯線設計畫工 程施作等。	93年11月23日 (98年5月13日)	14,066,000,000 (32,834,000,000)	246,600,000	都市大眾捷運系統設計畫－ 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 心北屯線設計畫/獎補助費

註: 1. 「核准日期」及「補(捐)助金額(含累積金額)」係指補(捐)助案件之核定日期及核定金額。

2. 「累積執行金額」係指補(捐)助案件於本年度截至各當季為止實際撥付受補(捐)助對象之累積補(捐)助金額。